

# 重要文件

注意：閣下對本招股章程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 POU 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823,378,000股(或會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82,338,000股(或會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741,040,000股(或會調整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3.75港元，須於申請認購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將會退還)，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	:	3813

獨家全球協調人兼獨家財務顧問



Merrill Lynch

美林

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兼聯席保薦人



Merrill Lynch

美林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九所列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本招股章程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九所列文件已根據公司法規定送呈百慕達公司註冊處存檔。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公司註冊處及百慕達公司註冊處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發售價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與本集團於定價日協定。發售價不會超過3.75港元且現時預期不少於2.93港元。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申請人須在申請時繳付最高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3.7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或須約整)。倘最終所釐定發售價低於3.75港元，則多繳股款將予退還。預期定價日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星期三。發售價一經釐定，將會盡快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公佈。

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可在本集團同意下，於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隨時調低根據全球發售所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本招股章程所列的指示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2.93港元至3.75港元)。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將於作出該調減決定後盡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刊登公佈。倘於香港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前已遞交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的申請，則即使其後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發售價範圍亦不得撤回申請。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安排」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倘本集團與聯席賬簿管理人基於任何理由而未能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不會進行。

如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任何時間發生若干事件，則聯席保薦人(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終止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履行的責任。該等事件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分節。

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且未必會於美國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發售股份可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規則或其他豁免登記規定發售、出售或交付予合資格機構買家，或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發售、出售或交付予合資格機構買家。

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全部資料，尤其是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述者。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